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601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3號

承辦人：劉仲寧

電話：(02)82367082

傳真：(02)82367079

電子信箱：examwinston@csptc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公保字第10300101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010134A00_ATTCH2.pdf、0010134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保障事件審議規則，業經考試
院民國103年7月7日考臺組參一字第10300047701號令修正
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
所屬。

正本：中央及地方各主管機關

副本：電
交 2014-07-11 17:35:49 章

高雄市政府 1030714



10303801700